

# 108 年 9 月 21 日隊員大會暨聯誼

## 會議紀錄

日期：108 年 9 月 21 日(六)

時間：18:00~20:30

地點：中心 2 樓第一會議室。

出席人數：24 名。

### 壹、議題討論：

#### 一、複議下屆文書組組長

◎說明：下屆隊長嘉彬推舉 108.01.20 加入之夥伴賴閔宇為文書組組長，依據「南台中家扶中心展愛服務隊組織章程施行細則」第四章第一條第 3 項規定：「隊長、副隊長籌組幹部團，若組長資歷未滿一年者，須於隊員大會前提幹部會議討論、表決通過後在隊員大會複議(出席人數過半)，如表決未通過得併入隊員大會組長選舉名單。」經 108.09.21 幹部會議討論、表決通過，則提請隊員大會複議。

◎提請複議文書組組長名單：謝閔宇。

◎24 票表決同意通過文書組組長謝閔宇。

#### 二、「南台中家扶中心展愛服務隊組織章程」修訂對照表

原條文	建議修訂後條文	說明	隊員大會決議
<b>第四章 經費</b> 第十三條 經費來源 (1)隊費 (2)隊員捐款 <u>(3)跳蚤市場義賣收入</u> (4)其他	<b>第四章 經費</b> 第十三條 經費來源 (1)隊費 (2)隊員捐款 (3)其他	1. 依據 106.12.17 幹部會議決議：經幹部會議表決，決定廢除跳蚤市場設置展愛隊自設攤。 <u>建議刪除跳蚤市場義賣收入</u> 。 (中心規定：自設攤攤位 700 元，再捐 2000 元，只提供 2 個便當 2 瓶水，以個人名義登記，不可用展	<b>19 票同意依建議修訂後條文通過。</b>

原條文	建議修訂後條文	說明	隊員大會決議
		愛隊名義，不登記服務時數，不穿志工制服！) 2. 其他：如承辦活動之結餘及其它贊助。	
<b>第五章 獎勵</b> 第十五條 家扶中心表揚 (1)資深志工獎：每五年為一階段、提報表揚。受表揚者，需達到每年基本服務時數。始得提報接受表揚，未達此標準者，遞延至日後達標準時，再行提報。	<b>第五章 獎勵</b> 第十五條 家扶中心表揚 (1)資深志工獎：每五年為一階段、提報表揚。受表揚者，需達到每年基本服務時數(敘獎時數統計期間： <u>去年11月至今年10月</u> )。始得提報接受表揚，未達此標準者，遞延至日後達標準時，再行提報。	聯合隊慶敘獎名單提出時間通常在11月，時數統計到10月，但因未明定統計期間，107年只統計1~10月，可能影響授獎夥伴權益，因此明定敘獎時數統計期間。(107.12.15 幹部會議決議)	<b>22 票同意依建議修訂後條文通過。</b>

### 三、「南台中家扶中心展愛服務隊組織章程施行細則」修訂對照表

原條文	建議修訂後條文	說明	隊員大會決議
<b>第四章 選舉(方法)</b> 一、幹部被選舉人資格規定： 1. 隊長、副隊長候選人需具備一年幹部以上之資歷。 2. 組長候選人需具備一年以上之資歷為原則，且具備隊員資格者，始得被提名，經隊長、副隊長籌組或隊員大會選舉產生。 3. 隊長、副隊長籌組幹部團，若組長資歷未滿一年者，須於隊員大會前提幹部會議討論、表決通過後在隊員大會複議(出席人數過半)，如表決未通過得併入隊員大會組長選舉名單。	<b>第四章 選舉(方法)</b> 一、幹部被選舉人資格規定： 1. 隊長、副隊長候選人需具備一年幹部以上之資歷。 2. 組長候選人需具備隊員資格者，始得被提名，經隊長、副隊長籌組或隊員大會選舉產生。	1. 給與新隊長、副隊長籌組幹部團更多彈性。 2. 縮短籌組幹部團時程。	<b>19 票同意依建議修訂後條文通過。</b> <b>【註：有夥伴針對建議修訂後條文版本有不同意見，於108.09.25 重新提Line 群組(9/21 隊員大會議題決議群組，24 位 9/21 當天出席夥伴)投票，依108.09.26AM12:00 投票結果修正。】</b>

原條文	建議修訂後條文	說明	隊員大會決議
<p><b>第五章 幹部之權益</b></p> <p>一、幹部可支領通訊連絡費用，活動組一千二百元/年、隊長與文書組折半為六百元/年。</p>	<p><b>第五章 幹部之權益</b></p> <p>一、幹部可支領通訊連絡費用，活動組一千二百元/年、隊長與文書組折半為六百元/年。</p> <p><u>二、幹部從事幕後負責活動規劃、聯絡、踏勘、…等事宜，工作時數得由幹部自行每月提報文書組登錄服務時數，幹部如未主動提出，則依下列規定辦理：</u></p> <p><u>1. 負責當月活動組長，服務時數每月以2小時計算。</u></p> <p><u>2. 大型活動負責人於籌備期間，服務時數每月以2小時計算。</u></p>	<p>配合夥伴提案處理方案修正。</p>	<p><b>修正條文如下：</b></p> <p><b>第五章 幹部之權益</b></p> <p>一、幹部可支領通訊連絡費用，活動組一千二百元/年、隊長與文書組折半為六百元/年。</p> <p><u>二、幹部從事幕後負責活動規劃、聯絡、踏勘、…等事宜，工作時數得由幹部自行每月提報文書組登錄服務時數。</u></p>
<p><b>第八章 研習及聯誼</b></p> <p>三、參加友隊週年慶典活動，得推派二至四人代表參加，全額補助兩個人的交通費用或補助一輛車之油資、過路費。</p> <p>四、參加本隊或友隊聯誼性活動，得由隊員自費參加。</p>	<p><b>第八章 研習及聯誼</b></p> <p>三、參加友隊週年慶典活動，得推派二至四人代表參加，全額補助兩個人的交通費用或補助一輛車之油資、過路費。<u>得計入服務時數。</u></p> <p>四、參加本隊或友隊聯誼性活動，得由隊員自費參加。<u>不得計入服務時數。</u></p>	<p>明確規定代表參加友隊週年慶活動得計入<u>服務</u>時數；但聯誼性活動不得計入<u>服務</u>時數。</p>	<p><b>23 票同意依建議修訂後條文通過。</b></p>

#### 四、107.10~108.08 夥伴及幹部會議提案

提案內容	建議處理方案	說明	隊員大會決議
<p><b>胡容提案：</b></p> <p>【提案】幹部每月工作時數應也可提報登錄服務時數。</p> <p>【提案事由】</p> <p>會突然想說要來提案這件事，是因為最近發生的一個小事件，讓我注意到咱們勞苦功高的活動組長小米，在協助處理各種事務的情況下，竟然還會發生「服務時數未達續隊標準」的狀況。</p> <p>細問之下才發現，幹部做的所有事情，除了一般在月例會前進行的幹部會議之外，協助安排活動、各項聯繫、事務商討、燒腦寫企劃書等等，都是沒有任何時數登錄的。</p> <p>深深覺得似乎不該是這樣，我知道或許幹部們不會介意這些時數有沒有被登錄，但我們應該要更重視這件事情，幹部們所需要負擔的這種種事務，其實就跟幫忙摺寄雙月刊、協助頸枕出貨、協助收據用印等等，一樣是在協助中心的事務，所以應當要讓辛苦的幹部們能夠提報這一部分的時數，能夠讓這些時數登錄在服務時數裡，因此進行這次提案。</p> <p>為了擔心幹部們會覺得在幹部會議上自行討論這個部分，是否有自肥的嫌疑，隨著提案，會在群組開啟一個投票，希望大家都能表達自己的意見，也可以讓幹部們知道大家對這件事的看法為何，再麻煩大家了，謝謝。</p>	<p>「南台中家扶中心展愛服務隊組織章程施行細則」</p> <p>第五章 幹部之權益</p> <p>一、幹部可支領通訊連絡費用，活動組一千二百元/年、隊長與文書組折半為六百元/年。</p> <p><u>二、幹部從事幕後負責活動規劃、聯絡、踏勘、…等事宜，工作時數得由幹部自行每月提報文書組登錄服務時數，幹部如未主動提出，則依下列規定辦理：</u></p> <p><u>1. 負責當月活動組長，服務時數每月以 2 小時計算。</u></p> <p><u>2. 大型活動負責人於籌備期間，服務時數每月以 2 小時計算。</u></p>	<p>為建立制度，避免每屆幹部團有不同之規定，建議納入「南台中家扶中心展愛服務隊組織章程施行細則」第五條幹部之權益中規定，並提隊員大會討論。</p>	<p><b>修正條文如下：</b></p> <p><b>第五章 幹部之權益</b></p> <p><b>一、幹部可支領通訊連絡費用，活動組一千二百元/年、隊長與文書組折半為六百元/年。</b></p> <p><b>二、幹部從事幕後負責活動規劃、聯絡、踏勘、…等事宜，工作時數得由幹部自行每月提報文書組登錄服務時數。</b></p>
<p><b>幹部會議提案：認養童是否繼續認養？</b></p>	<p><b><u>建議停止認養。</u></b></p> <p>理由：</p> <p>1. 考量目前想要認養的人已超過需要被認養的小朋友。</p> <p>2. 展愛隊隊費一年收入約 3 萬元，認養一年約 12,000 元，及每月慶生、科學之旅、志工在職訓練、…等費用，已</p>		<p><b>24 票同意停止認養。</b></p>

提案內容	建議處理方案	說明	隊員大會決議
	入不敷出。 3. 原每年跳蚤市場自行設攤收入 1 萬多元，自 107 年起決定廢除跳蚤市場設置展愛隊自設攤後，已無此項收入。		

提案內容	建議處理方案	隊員大會決議
<p><b>胡容提案(108.08.04)：</b></p> <p><b>【提案】</b> 為了夥伴們的權利及掌握各項工作的詳細情況需要，以提供相關協助及技術支援，請回報各項工作時數。</p> <p><b>【提案事由】</b></p> <p>夥伴們的各項工作和事務協助都是我們很珍貴的助力和資源，確保夥伴們的權利(服務時數登錄)是我們的義務，無論夥伴們的身份是隊員、組長還是隊長，在這些職務之前，首先我們都是展愛隊的隊員。</p> <p>而夥伴們的工作時數回報，是一項相當重要的資訊。能夠認我們確切的掌握各項事務的詳細情況及需要、人力的需求或所需的資源等等。能夠讓我們更清楚隊上各種事務的狀況，是否需要更多的分工或人力，或者相關的技術支援以提升效率，讓活動能夠更好、事務能夠更完善，無論是活動現場的協助、活動事前的規劃安排、聯絡協調、場勘、文書作業……等等，各種相關事務的協助，都是維持隊務、舉辦活動相當重要的一環。</p> <p>所以，請夥伴們回報各項事務的工作時數，以完善對各事務詳細情況需要的瞭解，在安排和支援上也能夠不斷進步。</p> <p><b>【實際運作方式舉例】</b></p> <p>工作時數回報</p> <p>夥伴負責文書組夥伴資料更新維護和各項統計，回報工作時數 1.5 小時，登錄【文書組工作 1.5 小時】(一個月回報一次)</p> <p>夥伴負責文書組季報報表製作，回報工作時數 1 小時，登錄【文書組工作 1 小時】(一個月回報一次)</p> <p>夥伴負責活動組活動相關聯繫和處理夥伴報名各項事宜，回報工作時數 2 小時，登錄【活動組工作 2 小時】(一個月回報一次)</p> <p>夥伴負責科學之旅活動安排和事前場勘，回報工作時數 4 小時，登錄【科學之旅場勘 4 小時】(依活動狀況當月份回報)</p> <p>夥伴負責隊務相關事宜安排和聯絡協調，回報工作時數 4 小時，登錄【展愛隊務運作 4 小時】(一個月回報一次)</p>	<p>此提案主要是針對沒有簽到表的服務活動，且以文書組幕後作業及活動籌備階段(規劃安排、聯絡協調、場勘、文書作業、…)的工作時數為主，建議處理情形如下：</p> <p>1. 文書組每月工作時數登錄維持現有機制：於月底文書組夥伴自行回報工作時數給時數登錄夥伴(胡容)。</p> <p>2. 各項活動籌備階段之工作時數，由活動負責人統一於月底確認工作時數後回報給文書組時數登錄夥伴(胡容)。由活動負責人統一處理可避免遺漏，且可掌握進度，必要時適度調整工作分配。</p>	<p><b>處理方式修正如下：夥伴或幹部從事幕後負責活動規劃、聯絡、踏勘、…等事宜，工作時數由活動負責人統一登錄於簽到表。</b></p>

提案內容	建議處理方案	隊員大會決議
<p>以上例子簡單來說，就是夥伴們負責的職務或工作，完成任務所花費的時間，就是夥伴們要回報的工作時數。</p> <p>請夥伴們依實際情況進行工作時數回報，如此對於各項事務的狀況能夠有更明確的掌握，另外，也請隊長、副隊長、組長或顧問等相關管理人員，適時留意各工作進行狀況和細部瞭解，例如：是否遇到什麼困難，或運作上覺得什麼地方可以再改進，有沒有什麼建議之類的。</p> <p>有時能夠因此發現因為各自理解基礎上的不同，例如：你認為這項任務相當簡單十分鐘左右就能完成，但因為技術或相關能力的傳遞沒有做好，導致夥伴花了大量時間去處理，其實只要提供相關的技術指導支援，就能夠有效提升效率。</p> <p>或是某些地方分工不足，導致負責夥伴負擔過重，疲於處理各項事務，造成心力上耗損頗大，那安排上可能需要稍作調整或適時提供支援，夥伴們各自承擔一部分的工作，互相支援，相信我們能夠走得更好、更長久。</p>		

## 貳、幹部補選：

### 一、下屆副隊長補選

1. 副隊長補選方式：採每人一票之選舉方式(選票圈選)產生最高票者為副隊長，次高票者為備取。
2. 副隊長候選人名單：

姓 名	潘志群	劉雅淑	林添榮	林振川	蔡文祥	賴嘉彬
請勾選						
姓 名	廖淑敏	陳子鈴	王志誠	李惠如	翁美玲	陳嶸鉸
請勾選						
姓 名	魏駿紘	陳毅佩	莊舒郁	林翠純	鄧美娟	孫守澤
請勾選						
姓 名	何建國	顏鵬洲	李敏華	廖明宏	李素卿	
請勾選						

3. 投票結果：王志誠夥伴以最高票當選副隊長。(投票結果參見附件一)

### 二、下屆組長補選

1. 組長資格：組長候選人需具備一年以上之資歷為原則，且具備隊員資格者，始得被提名，經隊長、副隊長籌組或隊員大會選舉產生。
2. 組長補選方式：
  - (1)每人四票之選舉方式。
  - (2)前三高票為組長當選人，第四、五高票者為儲備組長。
  - (3)如果當選則不可棄權，如無法勝任應自行尋找替代人選，如離隊則由次高票遞補。

※請刪除副隊長當選名單再勾選

3. 組長候選人名單：

序號	姓 名	請勾選	序號	姓 名	請勾選	序號	姓 名	請勾選
1	李素卿		21	陳嶸鉸		41	林翠純	
2	潘志群		22	蘇世偉		42	張同本	
3	劉雅淑		23	魏駿紘		43	蔡湘芸	
4	林添榮		24	陳美滿		44	徐慧美	
5	林振川		25	黃淑貞		45	邱瑞彬	
6	蔡文祥		26	顏鵬洲		46	吳昱慧	
7	賴嘉彬		27	李敏華		47	朱晨梅	
8	沈善剴		28	鄭麗敏		48	黃文衍	
9	林玉婷		29	蔡植先		49	鄧美娟	
10	胡 容		30	曹建勛		50	孫守澤	
11	張翎軒		31	廖明宏		51	廖婉汝	
12	廖淑敏		32	林錦華		52	何建國	
13	陳子鈴		33	蘇進財		53	李妍萱	
14	王志誠		34	蔡植丞		54	廖婉如	
15	李惠如		35	陳毅佩		55	詹凱閔	
16	吳茂昇		36	呂月雲				
17	胡直斌		37	蕭婷懌				
18	賴素煖		38	周聿家				
19	鄭文凱		39	蔡數梅				
20	翁美玲		40	莊舒郁				

4. 投票結果：(投票結果參見附件二)

前三高票：鄧美娟(10)、曹建勛(7)、林錦華(6)、顏鵬洲(6)、  
李敏華(6)

第四高票：沈善剴(5)、翁美玲(5)

第五高票：胡容(4)、蕭婷懌(4)



附件一

南台中家扶中心展愛隊 109~110 年副隊長補選票數統計表

姓 名	潘志群	劉雅淑	林添榮	林振川	蔡文祥	賴嘉彬
票 數				下	—	
				3	1	
姓 名	廖淑敏	陳子鈴	王志誠	李惠如	翁美玲	陳巖鉸
票 數	—	—	正			
	1	1	正 下 9			

21 09 2019

南台中家扶中心展愛隊 109~110 年副隊長補選票數統計表

姓 名	魏駿紘	陳毅佩	莊舒郁	林翠純	鄧美娟	孫守澤
票 數					15 — 6	
姓 名	何建國	顏鵬洲	李敏華	廖明宏	李素卿	
票 數		—  1		—  2		

21 09 2019

附件二

南台中家扶中心展愛隊 109~110 年組長選舉票數統計表

姓名	蔡植先	曹建勛	廖明宏	林錦華	蘇進財	蔡植丞	陳毅佩	呂月雲	蕭婷懌
票數		正 下 7		正 6		下 2			下 4
姓名	周聿家	蔡數梅	莊舒郁	林翠純	張同本	蔡湘芸	徐慧美	邱瑞彬	吳昱慧
票數			下 2	下 2					
姓名	朱晨梅	黃文衍	鄧美娟	孫守澤	廖婉汝	何建國	李妍萱	廖婉如	詹凱閔
票數			正 正 10			— 1	— 1		

21 09 2019

南台中家扶中心展愛隊 109~110 年組長選舉票數統計表

姓名	李素卿	潘志群	劉雅淑	林添榮	林振川	蔡文祥	沈善剴	林玉婷	胡容
票數	一 1		丁 2		下 3	一 1	正 5	丁 2	正 4
姓名	張翎軒	廖淑敏	陳子鈴	王志誠	李惠如	吳茂昇	胡直斌	賴素煖	鄭文凱
票數		下 3	丁 2	— 1	下 3			丁 2	丁 2
姓名	翁美玲	陳嶸鉸	蘇世偉	魏駿紘	陳美滿	黃淑貞	顏鵬洲	李敏華	鄭麗敏
票數	正 5	下 3		丁 2			正 6	正 6	一 1

21 09 2019